

閱

辦事處
遵照辦理

理事長魏政方

106
9.
19

新竹市政府 函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林宥佑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325
傳真：03-5229880
電子信箱：01017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價字第1060136832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與保護消費者權益，本府訂於106年9月25日（星期一）以「不動產從業人員相關之刑事法規與責任（含洗錢防制法）」為題辦理專業講習1場，歡迎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講習活動相關事項如下：

（一）講習時間：106年9月25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。

（二）講習地點：本市稅務局文康中心（地址：新竹市中央路112號地下二樓）。

（三）講座：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鄒茂瑜檢察官。

二、本講習活動後續辦「不動產經紀業座談會」1場，併請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向貴會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